

# 法治日报

LEGAL DAILY

## 黑龙江省尚志市人民法院公告

2025年1月16日刊登于本网的 邢伟军、刘艳梅：本院受理原告李志磊诉你债权人代位权纠纷一案，“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00分”更正为“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内，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第3日9时00分”特此公告。

黑龙江省尚志市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1月17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